

# 宜蘭縣五結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7 次臨時會議事錄

## 開幕典禮暨預備會議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8 日上午 10 時 16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廖啟賢 陳林煌 簡石木 陳美華 陳錦池 黃子堯  
鄒春龍 林益風 羅淑惠 李柏璿 吳明吉

列席人員：

鄉 公 所：	鄉 長	沈德茂	人事室主任	賴水旺
	主任秘書	許志銘	政風室主任	謝旻樺
	民政課課長	吳郁璋	主計室主任	戴綱俊
	財政課課長	廖惠珠	清潔隊隊長	何長勳
	建設課課長	吳政志	觀光產業發展所所長	楊濟瑄
	農經課課長	黃鴻仁	幼兒園園長	張婕穎
	社會課課長	游帝慶	圖書館管理員	江美寬
	行政室室主任	張芳順		

本 會：秘書郭德其

主 席：廖 啟 賢

紀 錄：王 世 忠

壹、開幕典禮：（行禮如儀）。

主席致開會詞：

沈鄉長、許主秘、公所各單位主管；本會各位代表同仁、郭秘書、會務同仁，大家好！

今天召開本會第 21 屆第 17 次臨時會，會期預定 3 天，議程除了要審議公所 3 件提案以外，還有本會所提組織自治條例修正案，請各位代表同仁本於職權用心審議，最後祝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貳、預備會議：

甲、報告事項：

1. 主席報告簽到代表 9 人，宣布開會。

2. 秘書報告議事日程（詳日程表）。

主席、副主席、各位代表先進，公所沈鄉長、許主秘、各課室主管、本會會務同仁，大家早安、大家好，本次臨時會議程安排，會議前已隨同開會通知送達各位代表，是不是要按照排定議程表進行，請主席裁示。

乙、討論事項：

討論本次會議事日程：

主席：

各位代表同仁，針對剛才秘書報告議程，有沒有其他意見。經吳明吉代表提議改變議程為 3 月 28 日鄉政檢討 3 月 29、30 日審議提案，各位代表有沒有意見，如果沒有，就照這樣進行。

3. 主席報告上次會議決案處理情形：

本會第 21 屆第 16 次臨時會，公所提案 8 件，代表提案 10 件經審議通過，均於大會結束後，函請鄉公所執行或由鄉公所轉送有關機關採納辦理。

散 會：上午 10 時 20 分。

**第一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8 日上午 10 時 21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同預備會議。

列席人員：同預備會議。

主 席：廖 啟 賢

紀 錄：王 世 忠

主席宣告開議：

甲、報告事項：

1. 主席報告簽到代表 9 人，已達法定額數，宣布開會。

2.秘書宣讀預備會議紀錄，經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乙、討論事項：

鄉政檢討。

丙、其他事項：

下午自行下鄉考察。

散會：中午 11 時 45 分。

### 第二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29 日上午 10 時 29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廖啟賢 陳林煌 簡石木 陳美華 陳錦池 黃子堯  
鄒春龍 林益風 羅淑惠 李柏瑄 吳明吉

列席人員：

鄉公所：	鄉長	沈德茂	人事室主任	賴水旺
	主任秘書	許志銘	政風室主任	謝旻樺
	民政課課長	吳郁璋	主計室主任	戴綱俊
	財政課課長	廖惠珠	清潔隊隊長	何長勳
	建設課課長	吳政志	觀光產業發展所所長	楊濟瑄
	農經課課長	黃鴻仁	幼兒園園長	張婕穎
	社會課課長	游帝慶	圖書館管理員	江美寬
	行政室室主任	張芳順		

本會：秘書郭德其

主席：廖啟賢

紀錄：王世忠

甲、報告事項：

1.主席報告簽到代表 10 人，已達法定額數，宣布開會。

2.秘書宣讀第 1 次會議紀錄，經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乙、討論事項：

1.審議鄉公所提案第 1 至 3 號。(另錄)

2.審議代表會提案第 1 號。(另錄)

丙、其他事項：

下午自行下鄉考察。

散會：中午 10 時 50。

第三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30 日上午 10 時 3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代表：廖啟賢 陳林煌 簡石木 陳美華 陳錦池 黃子堯  
鄒春龍 林益風 羅淑惠 李柏璿 吳明吉

列席人員：

鄉公所：鄉長	沈德茂	人事室主任	賴水旺
主任秘書	許志銘	政風室主任	謝旻樺
民政課課長	吳郁璋	主計室主任	戴綱俊
財政課課長	廖惠珠	清潔隊隊長	何長勳
建設課課長	吳政志	觀光產業發展所所長	楊濟瑄
農經課課長	黃鴻仁	幼兒園園長	張婕穎
社會課課長	游帝慶	圖書館管理員	江美寬
行政室室主任	張芳順		

本會：秘書郭德其

主席：廖啟賢

紀錄：王世忠

主席宣告開議：

甲、報告事項：

1.主席報告簽到代表 9 人，已達法定額數，宣布開會。

2.秘書宣讀第 2 次會議紀錄，經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乙、討論事項：

審議代表提案第 1 至 8 號。（另錄）

丙、其他事項：

秘書宣讀第 3 次會議紀錄，經全體代表同意免予宣讀。

散 會：中午 10 時 50 分。

閉幕典禮：（行禮如儀）

主席致閉會詞：

沈鄉長、許主秘、公所各單位主管、各位代表同仁大家好！

3 天的臨時會，在各位代表用心審查之下順利完成鄉公所及代表提案的審議，議程全部結束，祝福大家平安如意，事事順心，感謝大家！散會~

**議 決 案：**

**鄉公所提案：**

**提案第 1 號**                      **類別：環保類**                      **提案單位：五結鄉公所**

**案 由：**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新台幣 65 萬 9,350 元整，以辦理「111 年度資源回收工作計畫」，敬請惠予審議。

**說 明：**

- 一、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第 45 點第 2 款及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111 年 2 月 23 日環廢字第 1110005658 號函辦理。
- 二、經費來源：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全額補助。
- 三、檢附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及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函文影本各 1 份。

**辦 法：**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辦理 111 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時，再行歸墊轉正。

**議 決：**照案通過。表決方式：口頭。（在場人數 10 人，10 人贊成）

**提案第 2 號**                      **類別：環保類**                      **提案單位：五結鄉公所**

**案 由：**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新台幣 12 萬 2,500 元整，以辦理「111 年度資源關懷到府服務行政執行費」，敬請惠予審議。

**說 明：**

- 一、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第 45 點第 2 款及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111 年 2 月 24 日環廢字第 1110006536 號函辦理。
- 二、經費來源：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全額補助。
- 三、檢附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及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函文影本各 1 份。

**辦 法：**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辦理 111 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時，再行歸墊轉正。

**議 決：**照案通過。表決方式：口頭。（在場人數 10 人，10 人贊成）

**提案第 3 號**

**類別：農經類**

**提案單位：五結鄉公所**

**案由：**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新台幣 1 萬 8,000 元整，以辦理「111 年度宜蘭縣易淹水地區專案辦理稻草翻耕獎勵實施計畫」-行政作業費等，敬請惠予審議。

**說明：**

一、依據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第 45 點第 2 款及宜蘭縣政府 111 年 3 月 8 日府農產字第 1110034710 號函辦理。

二、經費來源：宜蘭縣政府全額補助。

三、檢附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及宜蘭縣政府函文影本各 1 份。

**辦法：**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辦理 111 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時，再行歸墊轉正。

**議決：**照案通過。表決方式：口頭。（在場人數 10 人，10 人贊成）

代表會提案：

編號：第1號 類別：法規類 提案單位：五結鄉民代表會。

連署人：全體代表。

案由：本會組織自治條例第五、十二、十四條修正案，敬請惠予審議。

說明：

- 一、為配合內政部一百十年八月四日台內民字第一一〇〇一二七九三一號令修正發布「地方立法機關組織準則」第十條、第十七條、第十九條。
- 二、修正本會組織自治條例第五條：刪除代表去職文字(依據地方立法機關組織準則第十條規定)。
- 三、修正本會組織自治條例第十二條：主席、副主席同時不能執行職務時由全體代表限期互推代理主席(依據地方立法機關組織準則第十七條規定)。
- 四、修正本會組織自治條例第十四條：主席、副主席出缺時應限期函報縣政府備查及補選之規定(依據地方立法機關組織準則第十九條規定)。
- 五、檢附「宜蘭縣五結鄉民代表會組織自治條例」修正草案總說明、修正條文對照表、修正條文草案及相關公文資料各一份。

辦法：經本會三讀通過報請宜蘭縣政府備查後，函送五結鄉公所公布施行。

議決：照案通過。表決方式：口頭。(在場人數11人，11人贊成)



**代表提案：**

**編號：第 1 號 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廖啟賢。

連署人：鄒春龍、吳明吉。

案由：建請盡速拓寬本鄉中正路二段 7 巷道路以連接二結連絡道，解決交通瓶頸，並降低交通事故發生，以維用路行車安全。

說明：本鄉二結連絡道開闢到台九線，西側台九線至仁愛路連接道路為中正路二段 7 巷，由於二結連絡道路寬與該連接路段路寬不對稱，且用路人車速過快，險象環生，經常在台九線叉路口發生車禍，並造成人員傷亡，建請盡速撥用中正路二段 7 巷路段北側公有閒置土地(和平段 119 地號)辦理拓寬，以維用路人安全。

辦法：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照案通過。表決方式：口頭。(在場人數 9 人，9 人贊成)

**編號：第 2 號 類別：社會類**

提案人：陳美華。

連署人：陳錦池、李柏璿、羅淑惠、黃子堯、林益風、吳明吉。

案由：建請在成興村五濱路一段 136 巷 22 號，社區兒童遊樂區周邊增設防護欄，以維安全。

說明：為使該社區兒童有更安全優質的活動空間，請在該區域周邊增設防護欄，以維安全。

辦法：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議決：照案通過。表決方式：口頭。(在場人數 9 人，9 人贊成)

**編號：第 3 號 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陳美華。

連署人：陳錦池、李柏璿、羅淑惠、黃子堯、林益風、吳明吉。

案由：建請改善季新村(社尾)冬山河岸邊姜太公廟埕排水系統。

說明：該廟埕每逢下雨就淹水，請改善其周邊排水系統，以維安全。

辦法：請鄉公所函轉宜蘭縣政府採納辦理。

議 決：照案通過。表決方式：口頭。（在場人數 9 人，9 人贊成）

**編 號：第 4 號 類別：環保類**

提案人：陳美華。

連署人：陳錦池、羅淑惠、李柏璿、簡石木、黃子堯、林益風、吳明吉。

案 由：建請鄉公所派員清理在季新村新店路 124 之 3 號路邊排水溝淤泥，以改善排水系統。

說 明：季新村新店路 124 之 3 號路邊排水溝，一下雨則淹水，請定期派員清淤，以改善排水系統。

辦 法：請鄉公所採納辦理。

議 決：照案通過。表決方式：口頭。（在場人數 9 人，9 人贊成）

**編 號：第 5 號 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林益風。

連署人：廖啟賢、黃子堯、吳明吉。

案 由：建請在協和村傳藝路一段 56 巷 23 弄 27 號前(大埔排水、協和二號橋旁)設置護欄，以維民眾出入安全。

說 明：該區域住戶緊鄰大埔排水，為維護居民出入安全，請在排水河岸邊設置護欄。

辦 法：請鄉公所函轉農田水利署宜蘭管理處採納辦理。

議 決：照案通過。表決方式：口頭。（在場人數 9 人，9 人贊成）

**編 號：第 6 號 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羅淑惠。

連署人：簡石木、陳錦池、黃子堯、廖啟賢、林益風、吳明吉、李柏璿。

案 由：建請將本鄉三興村，五結中路三段 151 巷前，其路口一處岔路標誌予以扶正，以維用路人安全及觀瞻。

說 明：經過路鄉親一再反映，其該設施嚴重傾斜許久，至今不見維管單位予以修護，影響使用人的安全及觀瞻，敬請公所協助協調該權責單位，盡速派員協助改善。

辦 法：建請公所予以協助辦理。

議 決：照案通過。表決方式：口頭。（在場人數 9 人，9 人贊成）

編 號：第 7 號 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羅淑惠。

連署人：簡石木、陳錦池、黃子堯、廖啟賢、林益風、吳明吉、李柏璿。

案 由：建請貴所於三興村，正好湯包旁三結五路段起，至大吉村三吉二路口前，此路段重新鋪設柏油，以維用路人安全，請求公所予以改善。

說 明：經該二村村民一再反映，其上述該路段，這些年因路面破損，皆以補丁方式處理，現況坑洞裂縫嚴重造成積水，影響用路人行車安全，建請貴所協助改善道路品質。

辦 法：建請公所採納辦理施作。

議 決：照案通過。表決方式：口頭。（在場人數 9 人，9 人贊成）

編 號：第 8 號 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陳錦池。

連署人：李柏璿、吳明吉、廖啟賢。

案 由：建請將光榮北路以北(東寶加油站前)，車速速限調高至 60 公里，以符民意。

說 明：該路段為雙向四線道，道路筆直寬廣，目前速限為 40 公里，駕駛人經常無意間就超速，因而收到罰單，造成民眾抱怨連連。

辦 法：請鄉公所函轉宜蘭縣政府採納辦理。

議 決：照案通過。表決方式：口頭。（在場人數 9 人，9 人贊成）

宜蘭縣五結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7 次臨時會預定議事日程表

日 期	開 會 時 間			及	議 程
	星 期	會 次	上午 9 時至 12 時		下午 2 時至 5 時
111 年 3 月 28 日	一	1	1.開幕典禮 2.預備會議		審議鄉公所提案
			審議鄉公所提案		
111 年 3 月 29 日	二	2	審議鄉公所提案		審議鄉公所提案
111 年 3 月 30 日	三	3	審議鄉公所提案		1.審議代表提案 2.臨時動議 3.閉會

附註：本預定議事日程表得視實際議事情形修訂之。

宜蘭縣五結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7 次臨時會實際議事日程表

日期	開 會 時 間			及 議 程
	星期	會次	上午 9 時至 12 時	
111 年 3 月 28 日	一	1	1.開幕典禮 2.預備會議	自行下鄉考察
			鄉政檢討	
111 年 3 月 29 日	二	2	審議鄉公所提案 審議代表會提案	自行下鄉考察
111 年 3 月 30 日	三	3	1.審議代表提案 2.臨時動議 3.散會	

附註：本預定議事日程表得視實際議事情形修訂之。

五結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7 次臨時會代表席次、出席一覽表

席次	日期		3 月 28 日	3 月 29 日	3 月 30 日	備註
	姓名					
1	廖啟賢		/	/	/	
2	陳林煌		/	/	/	
3	簡石木		/	/	/	
5	陳美華		/	/	/	
6	陳錦池		/	/	/	
7	黃子堯		/	/	/	
8	鄒春龍		/	/	/	
9	林益風		/	/	/	
10	羅淑惠		/	/	/	
11	李柏璿		/	/	/	
12	吳明吉		/	/	/	
附註	/ 表示出席      △ 表示缺席      ○ 表示請假					

五結鄉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17 次臨時會審議各類議案統計表

類別 案別	鄉公所提案	代表會提案	代表提案	小計	備註
法規類		1		1	
民政類					
建設類			6	6	
社會類			1	1	
農經類	1			1	
環保類	2		1	3	
幼教類					
主計類					
財政類					
觀光類					
圖書類					
合計	3	1	8	12	

# 第 21 屆第 17 次臨時會

## 議 事 錄

宜蘭縣五結鄉民代表會 編印

(111 年 3 月 28~30 日)